关于延长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交能融合）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300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702号文同意注册。

根据《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交能融合）发行公告》，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将于2025年9月5日15:00至18:00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大，经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2025年9月5日18:00延长至2025年9月5日19:0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交能融合）簿记建档时间的申请》之盖章页）

发行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9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交能融合）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交能融合）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

2025 年 9 月 5 日